

福建省水利厅文件

闽水审批〔2025〕14号

福建省水利厅关于泉州市北高干渠功能调整 输水工程取水许可申请的批复

泉州原水运营有限公司：

你公司《取水许可申请书》和《泉州市北高干渠功能调整输水工程水资源论证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收悉。我厅委托省九龙江流域中心组织专家对《报告书》进行评审，形成了审查意见（详见附件）。经研究，我厅基本同意该审查意见，现对你公司取水许可申请批复如下：

一、泉州市北高干渠功能调整输水工程位于南安市丰州镇、洪濑镇，泉州市洛江区双阳街道及河市镇，主要由供水工程和洛阳江河道整治工程组成，以城市生活、工业供水为主要任务。工

程设计引水流量为每秒 16 立方米,多年平均输水量 40366 万立方米,输水线路总长 17.192 公里。取水口位于金鸡拦河闸上游 1.75 公里左岸,经全封闭式输水隧洞、输水箱涵等建筑物引水至洛阳江,出口位置位于福滨街北侧、滨江路东侧,取水水源水质基本满足本工程取水水质要求。

二、同意泉州市北高干渠功能调整输水工程年取水量为 40366 万立方米,水源类型为地表水,取水类型为水资源配置工程,取水用途为原水供水,供水设计保证率为 97%。

三、同意泉州市北高干渠功能调整输水工程的退水方案,施工期及运行期废污水处理达标后回用。

四、你单位应做好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工作,建立取用水台账,确保项目用水总量、用水效率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符合控制目标。

五、你单位应依照国家技术标准安装取水计量设施(含在线传输设施),将计量数据实时传输到我厅数据接收平台,保证计量设施正常运行,定期组织对取水计量设施进行检定或校准,确保计量设施正常使用和量值的准确、可靠。

六、你单位取水应服从水行政主管部门水资源统一调度,遇到重大旱情以及其它需要限制取水的情形,应当服从本机关或者当地有关部门作出的限制取水决定。

七、应按规定及时向我厅报送相关材料,申请核发取水许可证。

八、建设项目取水事项的取水规模、地点及用途等若发生重大变更，应向我厅重新申请取水许可。

九、取水许可批准后 3 年内，取水工程未开工建设或者建设项目未取得相关部门批准的，本取水申请批准文件自行失效。

附件：福建省九龙江流域中心关于泉州市北高干渠功能调整输水工程水资源论证报告的审查意见

福建省水利厅

2025 年 2 月 20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厅水资源处,省九龙江流域中心,泉州市水利局,泉州水务工程
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省水利厅办公室

2025年2月21日印发

